

嘉南藥理大學王趁紀念圖書館館際合作服務辦法

民國 89 年 3 月圖書諮詢委員會議制定通過

民國 92 年 6 月 17 日圖書諮詢會議修訂通過

民國 104 年 10 月 15 日圖書資訊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- 第1條 嘉南藥理大學王趁紀念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為加強與其他圖書館之合作關係，秉持資源共享理念，提供教學及研究所需資料，訂定「嘉南藥理大學王趁紀念圖書館館際合作服務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第2條 館際合作申請方式如下：
- (一)圖書期刊資料可透過「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」查詢館藏位置後，直接在網路線上申請館際合作。使用者須先申請讀者帳號，服務費用依各館規定計費。申請者獲通知取件時須繳清款項才得領取申請件。
- (二)若為圖書互借之館際合作單位，則依本校館際合作借書證使用辦法辦理。
- 第3條 本辦法經圖書資訊委員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